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034552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3日

商 标

申 请 人 泉州市古星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仙景工业区1号益龙办公楼四楼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研磨剂；空气芳香剂